**宿州市埇桥区东关街道办事处2019年部门决算**

2020年8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东关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东关街道办事处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东关街道办事处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宿州市埇桥区东关街道办事处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

第一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东关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东关街道办事处是区人民政府的派出机关，在街道党工委的领导下，依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行使行政管理职责，负责本辖区各项行政管理工作。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人民政府关于街道工作方面的决定，制定具体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2.负责辖区内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的日常管理工作，发动辖区单位和群众保护环境，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3.动员和领导居民及各单位、各部门开展社区建设工作；制定并实施社区建设规划和年度计划。

4.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的工作；协调解决行政事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方面的问题。

5.负责社区集体经济组织的监督管理工作。

6.负责辖区内普法教育工作，维护老人、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7.负责辖区内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的指导、监督。

8.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本辖区综治、信访、维稳等工作。

9.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本辖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

10.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辖区内的企业服务和统计工作。

11.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辖区人员就业、社保、退管等社会保障工作。

12.协助武装部门做好国防动员、民兵训练和公民服兵役工作。

13.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空、防火、防汛、防风、防旱、防震、征地和城市房屋拆迁、抢险救灾、重大动物疫情防控等工作。

14.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宿州市埇桥区东关街道办事处2019年度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决算和所属事业单位决算，与预算比较编制范围一致。纳入宿州市埇桥区东关街道办事处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共4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 1 | 宿州市埇桥区东关街道办事处政府本级 |
| 2 | 宿州市埇桥区东关街道办事处社区服务所 |
| 3 | 宿州市埇桥区东关街道办事处就业和社会保障所 |
| 4 | 宿州市埇桥区东关街道办事处财政所 |

第二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东关街道办事处2019年部门决算表

宿州市埇桥区东关街道办事处2019年部门决算报表由以下7张表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东关街道办事处2019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总计1258.63万元（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1258.63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90.88万元，下降39%，主要原因：一是厉行节约；二是节约办公费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合计1258.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58.63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支出合计1258.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14.83万元，占64.74%；项目支出443.80万元，占35.26%；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258.63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1258.63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90.88万元，下降39%，主要原因：一是厉行节约；二是节约办公费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41.69万元，占本年收入的98.65%。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507.82万元，下降40.90%。主要原因一是厉行节约；二是节约办公费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41.6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07.82万元，下降40.90%。主要原因一是厉行节约；二是节约办公费开支.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41.6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41.95万元，占35.6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6.86万元，占0.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72.02万元，占13.85%；**卫生健康支出**（类）56.93万元，占4.58%；**城乡社区支出（类）**529.79万元，占42.67%；**住房保障支出（类）**31.62万元，占2.5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2.52万元。占0.20%。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90.14万元，支出决算为1241.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3.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扶贫投入增加；二是人员工资增加；三是文明创建投入。四是预算只有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综合定额。其中：基本支出797.89万元，占64.26%；项目支出443.80万元，占35.74%。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22万元，支出决算为11.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2.3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办事处用于人大工作人员工资，奖金及人大代表工作及代表活动经费，公共服务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27.57万元，支出决算为233.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3.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年末追加政府人员工资及公务运行经费。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10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3.1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用于接访费用。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40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16.4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用于政府工作人员其他公务运行经费。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90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5.9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用于统计工作专项普查活动开支。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9.98万元，支出决算为116.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4.6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用于财政人员工资增加支出和奖金。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用于财政办公费开支。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年初预算为58.50万元，支出决算为50.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于政府人员压缩开支厉行节约和人员减少。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用于政府宣传人员办公费开支。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8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用于市容管理支出。

**11.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 项）。**年初预算为6.12万元，支出决算为6.86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0.7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用于文化与传媒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年初预算为9.85万元，决算支出0.24万元，与预算相比减少9.6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于办公费开支。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项）。**年初预算为8.55万元，支出决算支出20.69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12.14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于社保机构人员工资和办公费开支。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23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0.2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用于民政办公费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19.46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19.4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用于北元村办公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项）。**年初预算为16.22万元，支出决算18.38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2.1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于民政人员工资和办公费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项）。**年初预算为53.66万元，支出决算53.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项）。**年初预算为21.46万元，支出决算14.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比例降低。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 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72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32.7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用于死亡抚恤待遇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 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76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0.7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用于退役军人工资及保险等。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项）。**年初预算为0.40万元，支出决算为0.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主要用于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补助支出。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项）。**年初预算为0.54万元，支出决算为0.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22%，用于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补助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项）。**年初预算为1.07万元，支出决算为0.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14%，用于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补助支出。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 项）。**年初预算为39.50万元，支出决算为35.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用于计生办人员工资和办公费支出。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项）。**年初预算为11.29万元，支出决算为11.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 项）。**年初预算为4.81万元，支出决算为2.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6.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 项）。**年初预算为6.12万元，支出决算为6.12万元，与年初预算相等，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2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项）。**年初预算为1.60万元，支出决算为1.6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等，主要用于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2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项）。**年初预算为10.65万元，支出决算为21.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6.4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用于城建人员增资和年度岗责奖金支出。

3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项目支出为443.80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443.8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由区城管局拨付街巷修路支出，争创文明城市创建投入，改善居民生活。

3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4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6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由区城管局拨付街巷修路支出，争创文明城市创建投入，改善居民生活。

3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年初预算为32.19万元，支出决算为31.62万元，与预算相比减少0.5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

**3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1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1.0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用于街道专职人员安全生产补贴。

**3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 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1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1.5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用于街道安全生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97.8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82.24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215.6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6.94万元，本年支出16.9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94万元，与预算相比增加16.94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宿州市埇桥区东关街道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5.65万元，比2018年减少491.29万元，下降327.8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办公费等公用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宿州市埇桥区东关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22.7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4.4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65.1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3.1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宿州市埇桥东关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只列报车辆不为0的车型）；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未进行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事业单位除财政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